#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

##  项目编号： LYCG2019TY-004

**项目名称：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代理机构：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19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532561549)** [2](#_Toc532561549)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8](#_Toc532561550)

[投标须知前附表 8](#_Toc532561551)

[一、投标须知 10](#_Toc532561552)

[二、招标文件说明 11](#_Toc53256155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_Toc532561554)

[四、投标保证金 14](#_Toc532561555)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_Toc532561556)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5](#_Toc532561557)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5](#_Toc532561558)

[八、废标的情形 16](#_Toc532561559)

[九、开标和评标 16](#_Toc532561560)

[十、授予合同 18](#_Toc532561561)

[十一、法律责任 19](#_Toc532561562)

[十二、其他 19](#_Toc53256156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0](#_Toc53256156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开标程序 22](#_Toc532561569)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_Toc532561570)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_Toc532561571)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暂行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并经龙游县国资办核准的采购计划和采购方式，受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现就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项目编号：LYCG2019TY-004**

**二、项目名称及预算**：

项目名称：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参数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采购预算 |
| 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 详见采购内容及需求 | 1 | 批 |  750万元 |

**三、采购内容：**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采购内容清单及参数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四、供货时间：**签订合同后16个月内完成供货并通过验收。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 具备独立法人资质的钢材供应商，具有良好的销售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关于信用记录**：

凡拟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v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vn）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都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六、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和地点**：

发售时间：以发布招标公告日期开始2019年3月26日至2019年4月2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地点：龙游县环城西路144号（新华书店四楼）。

工本费：招标文件工本费每套伍佰元，售后一概不退（供应商报名或购买标书的行为不能证明其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七、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明确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电话、传真等）；

3、报名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八、投标保证金见招标文件(或附件）**：招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事项。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投标人应于2019年 4月16日09：30时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室 2（龙游县龙翔路378号，原香溢市场西侧），逾期送达作无效标处理。

**十、开标时间和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19年4月 16 日09：30 时在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室 2（龙游县龙翔路378号，原香溢市场西侧）开标，投标人应当派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十一、招标文件发布及下载地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lyxztb.com](http://www.lyxztb.com/)）

**十二、业务咨询：**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18757033272

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先生 15158790036

**十三、提交答疑截止时间**：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在2019年4月2日17：00 时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概不受理。

**十四、答疑回复**：招标文件的答疑、补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布，请各投标人必须自行关注。

**十五、其他**：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龙游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监管部门投诉（电话：0570-7024242）。

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事项

温馨提醒：

 ㈠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通过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保证金自助查询退还系统确认，由本项目（标段）专属识别码自动关联至项目（标段）。

步骤①按要求填写识别码汇款→②通过专属识别码关联项目（标段）→③打印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装订入投标文件（已关联成功的可查询打印，未成功关联的无法查询打印）

㈡因涉及后续投标文件制作，请各投标人提前3天缴纳投标保证金，以免影响投标文件制作进度。

㈢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步骤和要求操作而导致①保证金无法关联项目（标段）的，②投标文件中无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的，均取消投标资格，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交付方式:电汇/网上银行(必须从投标单位账户汇出，拒绝现金方式)

收款单位（户名）: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1000013409698

本项目专属保证金识别码：1553514739

注：上图为汇款样版，投标单位在汇款时必须在用途/附言/摘要/备注等栏中正确填写本项目（标段）专属十位阿拉伯数字识别码**（只需十位数字，不得有其他文字字母），否则无法关联本项目（标段）。**

因各银行推送信息有别，若出现用途、附言、摘要或备注等多处空白，**请都填上识别码**，以便中心保证金系统能及时准确关联项目。

 **一**、**保证金关联成功**：投标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后必须通过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左侧**［采购保证金查询］栏目**打印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作为实质性响应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保证金关联未成功**：投标单位缴纳保证金后，由于各种原因未能与项目（标段）关联的，请到交易中心网-资料下载-政府采购栏下载**［投标保证金关联申请表］**传真至05707261771办理人工关联。关联后上述打印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作为实质性响应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二**、**保证金递交时间**：投标单位必须提前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确保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且成功关联项目（标段）。保证金缴纳方名称必须和投标单位名称一致，不允许以分公司、子公司、个人等其他名义缴纳，否则保证金视同未缴纳。

投标保证金必须按项目（标段）一次性足额缴纳，若多缴、少缴，多标段混交，系统都将无法确认，保证金视同未缴纳。

**三**、**投标保证金退还：**

（1）在招标过程正常情况下，投标保证金按以下规定退还：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个工作日内，系统原路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已缴纳保证金且成功关联项目的，但因各种原因未参与投标的，或评审期间被废标的，其保证金均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个工作日内，系统原路退还其单位。

中标人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由系统原路退还。

（2）与招标项目有投诉等特殊情况，在特殊情况处理期间，暂缓退还所有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处理完毕，系统按前条规定退还。

（3）招标项目中止或流标的，系统将在采购人发布中止或流标公告后三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所有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重新招标的项目重新分配识别码，投标单位必须重新按要求缴纳，并重新打印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

（4）投标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如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出现不予退还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情形的，根据采购监管部门通知，系统不再退还给投标单位。

（5）若企业名称、开户信息有变更，请递交相关变更材料。

（6）投标单位缴纳保证金后，由于各种原因未能与项目（标段）关联的，其保证金的退还请到交易中心网-资料下载-政府采购栏下载**［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传真至05707261771办理退还手续。

**四、其他：**交易中心收款后不再采用传统方式向缴款人出具收款收据，同时在交易中心退还保证金时，缴款人也不需要向交易中心提供收款收据。**缴款人可通过系统自助查询是否退还。**

 其余关于保证金未尽事宜，详见交易中心网-资料下载-政府采购栏《关于采购保证金启用自助查询退还系统的通知》。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单位 | 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
| 2 | 采购项目 | 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
| 3 | 报名截止时间 | 2019年 4 月 2 日 17：00 时 |
| 4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以费率报价（投标报价包括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验收、及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5 | 报名地点 |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县环城西路144号（新华书店四楼））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采购内容 | 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
| 8 | 供货期限 | 签订合同后16个月内完成供货并通过验收 |
| 9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详见采购公告 |
| 10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
| 1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踏勘，供应商可自行考察现场 |
| 12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缴纳及退还方式见**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事项** |
| 13 | 交纳保证金截止时间 | 见**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事项** |
| 14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
| 15 | 银行账号名称：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银行账号：201000013409698,开户银行：浙江龙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6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室 2（龙游县龙翔路378号，原香溢市场西侧）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 | 资信技术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正、副本分别装订，密封一袋）商务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正、副本分别装订，密封一袋）**▲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采用非胶装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按无效标处理。**原件同时提供。所有原件应单独装袋（不需密封），包装封套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及粘贴打印的表格式原件清单目录（供参考）。原件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超过截止时间送达的原件不予接收。 |
| 18 | 开标时间 | 2019年4月16日09：30时 |
| 19 | 开标地点： | 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室 2（龙游县龙翔路378号，原香溢市场西侧）  |
| 20 | 投标保证金退还 | 见**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还事项** |
| 21 | 履约保证金缴纳 | 壹拾伍万元 |
| 22 | 履约保证金退还 | 在供货结束项目验收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
| 24 | 投标报价 | 本次采购预算约为750万元。本项目以费率报价（投标报价包括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验收、及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本项目投标费率区间在0%-100 %（含0％、100％），报价超出区间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
| 25 | 联系人 |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王先生： 18757033272采购人：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先生 15158790036 |
| 26 | 信息网址 | [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lyxztb.com](http://www.lyxztb.com/)（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

## 一、投标须知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 1.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2.2“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招标组织人”系指“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投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类设备、软件、技术资料及使用手册等。

2.5“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中标人必须承担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1.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1.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五章）。

*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 1.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8.5▲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 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0.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送达招标组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质疑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无异议。招标组织人对规定时间前收到的任何质疑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lyxztb.com](http://www.lyxztb.gov.cn/)）公布澄清，投标人自行到网上查看。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并视为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招标活动的，招标组织人将于投标截止日期5天前书面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

10.3不论采购人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lyxztb.com](http://www.lyxztb.gov.cn/)）发布，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10.4当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10.5若有必要，采购人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总体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采用胶装装订成册。**
	2.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份数

**▲**投标文件应分为【资信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均提供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 + 1. **【资信技术文件】**

（涉及资信技术的材料原件（含公证件）均需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注册供应商资信证书已录入的除外）

**资信技术部分**

1. ▲投标声明书（统一格式）；
2. ▲资格声明函（统一格式）；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统一格式）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统一格式），是法定代表人不需提供；

（6）▲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网页截图；(信用中国网)

（7）详细的材料清单及材料简要说明一览表（要求详细列明材料规格型号等技术参数）；

（8）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统一格式）；

（9）供货方案

（10）供应商按照评分细则内容提供其他有评分资料.

## （11）承诺函（统一格式）；

**【商务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装订成一本）

（1）▲投标函（统一格式）

（2）▲投标报价表（统一格式）

* 1. 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印刷体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5. 供应商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指定的第三方中间件和插件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采购人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 投标报价（费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报价中包含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验收、及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14.4 ▲**本项目投标费率区间在0%-100 %（含0％、100％）**，报价超出区间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 1.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四、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及退还（详见公告附件）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截止时间后，无故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
		4.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5. 中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 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确定的条款；
		7.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的相关要求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文件须清楚的标明“资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和“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
	3. ▲投标文件封面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应分为资信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二部分，二部分单独密封并在封口及相关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5.2每包的封面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投标文件名称（即资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

##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室2（龙游县龙翔路378号，原香溢市场西侧），逾期不予接收。递交投标文件时还需递交法人授权委托书一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人。
		2. 供应商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应按原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予退还。
		5.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 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无效：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4. 投标文件有应盖而未盖公章、未按规定装订、密封、未有效授权的;
		5. 招标文件中有▲处条款投标人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6. 资信技术文件中包含商务报价的；
		7.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8. 投标文件未采用胶装装订的；
		9.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八、废标的情形

* 1.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9.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9.2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9.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九、开标和评标

* 1. 开标

30.1采购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

30.2采购人按资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的顺序当众检验、拆封，先评审资信技术文件，若资信不具备资格，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商务报价文件不予拆封。

* 1. 评标委员会

31.1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询标、评议和推荐2-3家入围供应商（若有效供应商家数只有3家或4家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2家；若有效供应商家数有5家及以上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3家。）。

31.2在评标期间,若有需要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询标。

* 1.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32.1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真实、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32.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评标

33.1评定原则：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确定2-3家入围供应商（若有效供应商家数只有3家或4家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2家；若有效供应商家数有5家及以上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3家。），采购人原则上应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位的入围供应商作为成交人。采购人与第一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该供应商因不能及时供货或者无能力供货的，半个月未能正常供货，采购人可以与第二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33.2投标文件的澄清：在评标期间,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2.3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定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定结果报告，并按评定办法推荐入围供应商。

保密

34.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过程无关的人员透露。

34.2投标人对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施加影响的企图和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十、授予合同

**35、合同授予标准**

35.1采购人与第一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该供应商因不能及时供货或者无能力供货的，半个月未能正常供货，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该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入围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35.2经采购人确认，龙游县国资办备案后，确定成交人。成交结果在浙江政府采购网、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予以公布，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在五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

35.3经龙游县国资办备案后，由采购人签发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确认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5.4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七日内，成交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成交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5.5采购人与成交人签署合同协议，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作为鉴证人共同签订（合同上请标明采购编号）。合同一式七份，采购人执二份、成交人执二份，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游县国资办、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各留存一份。

**3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37、履约保证金**

37.1 壹拾伍万元。

37.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7.3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项目采购内容，在供货结束项目验收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不计息）。

1. **付款方式**

38.1付款方式：材料交付时应根据浙江省交通厅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浙江交通建设工程《质监与造价》价格信息专辑，供货期各类钢筋价格采用衢州市钢材供货期信息价（龙游含税价）\*实际用量\*中标费率向卖方支付款项。合同签订后，合同材料按批次送至指定地点，材料送达并验收合格后在供货期当月信息价出版后7日内付至该批次合同材料的总金额的80％，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工程交工验收完成，支付至材料总金额的90%，审计完成后，支付至材料总金额的97.5%，余款在验收合格并稳定使用一年后的7日内付清（无息）；货款凭发票、合同、验收单由采购单位结算。

38.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供货期各类钢筋价格采用衢州市钢材供货期信息价（龙游含税价）\*实际用量\*中标费率进行计算。

注：若在质保期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延长支付时间或者拒绝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

## 十一、法律责任

40、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0.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40.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40.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0.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0.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40.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二、其他

41、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42.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采购方按照本项目代理合同支付。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位于衢州市龙游县内，路线起点位于兴北路与金星大道交汇处，桩号为K0+000，沿兴北路向南布设后与龙山路平交，设置高速分离立交桥上跨 G60 杭金衢高速，终点与东环线平交，终点桩号K1+190，主线全长 1.19KM。东环线路段实施抬高改造，桩号范围为MK4+900-MK5+800，改造长度0.9km；另凤山路改路0.4km，水泥拌合站改路0.925km；合计新改建路线总长3.415km（含改路长）构成，项目涉及主线共设置大桥 324m/1 座，涵洞 2 道，平面交叉 3 处；东环线共设置涵洞 4 道，平面交叉 1 处。本次采购内容为游县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钢村总数量约为1775吨；技术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期详见下列《材料需求一览表》

## 材料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直径(mm) | 桥梁（t） | 涵洞（t） | 其他结构物（t) | 合计（t）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1 | 光圆钢筋（HPB300） | 8 | 2.8 |  | 8.6 | 11.4 | 签订合同后16个月内完成供货并通过验收（注：用量以实际为准） | 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项目工地、梁板预制场(施工现场材料堆放场地) |
| 10 | 205.6 | 12.2 | 2.4 | 220.2 |
| 12 | 20.4 |  |  | 20.4 |
| 16 | 3.28 |  |  | 3.28 |
| 小计 | 232.08 | 12.2 | 11 | 255.28 |
| 2 | 带肋钢筋(HRB400) | 10 |  |  | 7.03 | 7.03 |
| 12 | 630.5 | 53.1 | 14.2 | 697.8 |
| 14 |  |  | 2.6 | 2.6 |
| 16 | 28.5 | 6.52 | 0.8 | 35.82 |
| 20 | 7.92 | 6.73 |  | 14.65 |
| 22 | 190.2 |  |  | 190.2 |
| 25 | 115.6 | 16.8 |  | 132.4 |
| 28 | 320 | 119.29 |  | 439.29 |
| 小计 | 1292.72 | 202.44 | 24.63 | 1519.79 |
| 总计 |  |  |  | 1775.07 |

**注：1、供应商提供的钢筋必须是被列入《浙江省公路水运工程常用产品目录》名单中的钢筋品牌.**

**2、本项目投标费率区间在0%-100 %（含0％、100％），供应商的报价超出区间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 三、质量标准

普通钢筋：采用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T1499.1-2017）和《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T 1499.2-2018）规定的HPB300和HRB400钢筋。焊接的钢筋应满足可焊要求。

其它钢材：除特殊规定外，其余均采用Q235钢，其技术性能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碳素结构钢》GB/T 700-2006的规定。

## 四、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照国家制定的相关技术标准组织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到制造厂生产现场进行现场监制或现场验收。验收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结合，并还根据需要从所供货中随机抽取样品送至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相应的检验报告。

钢材（筋）进场后，除应检查其出厂质量证明书外，必须按有关标准的规定抽取试样做机械性能试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应遵循先试验，后使用；先签字，后隐蔽的原则。

无出厂质量证明书或钢种钢号不明的，进场后必须做机械性能实验和化学成分检验。

在加工中，发生脆断、焊接性能不良和机械性能显著不正常的（脆断、劈裂、裂纹、 变化过大、锈蚀严重等）要做化学成分检验。

钢筋进场时，应按批进行检查和验收。每批由同牌号、同炉号、同规格、同交货状态的钢筋组成，重量不大于60t。每炉号含碳量之差不得大于0.02%，含锰量之差不大于0.1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开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5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库选经济、技术专家4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前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负责对项目评审质量和结果的审查和评标。

2.询标期间，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在场。负责解答有关事宜。如不在场，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 二、评标原则

1.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标法，由资信技术分和商务报价分合计组成,其中资信技术分10分、商务报价分90分；满分为100分。

2.技术分与商务分合计得分以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后推荐2至3家入围单位（若有效供应商家数只有3家或4家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2家；若有效供应商家数有5家及以上的，则推荐入围家数为3家。）采购人与第一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该供应商因不能及时供货或者无能力供货的，半个月未能正常供货，采购人可以与第二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3.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结合技术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各投标人的资信技术分值（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4. 中标结果经采购单位确认，并经龙游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三、注意事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四、报价方式：费率报价，费率采用百分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举例：98.23，在投标报价表中填入98.23%。

## 五、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标内容** | **内容** | **细则内容** | **分值** |
| 投标报价（90分） | 报价（9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以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即最低费率）作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90。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四舍五入。 | 90分 |
| 资信技术（10分） | 投标人资质、信誉（3分） | 自2015年1月1日起，企业获得省级以上工商部门“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的得3分,获得地（市）级工商部门“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的得2分,获得县（市）级工商部门“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的得1分,此项得分不予累计。以证书落款时间为依据。需提供原件，未提供原件不得分。 | 0-3分 |
| 承诺函（2分） | 按要求提供承诺函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0-2分 |
| 供货方案（3分） | 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好的3分，一般的2分，差的1分，未提供不得分。 | 0-3分 |
| 标书质量（2分） |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酌情打分，1-2分。 | 1-2分 |

六、开评标程序

1.主持人宣布投标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以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为准，宣布招标会议开始。

2.招标人确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资格、到场及投标保证金交纳等情况。

3.招标人检查各供应商的标函密封、标记情况。

4.启封各供应商的资信技术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独立评审。如有疑问，可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评委对各供应商打资信及技术分。

5.当众拆封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文件，并宣布各供应商商务报价，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查。如有疑问，可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6.最后计算出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复核，然后加计总分后当场公布各供应商的各项得分及总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和细则规定推荐入围供应商。

7.宣布开标结果。

* 1. 开标会结束。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项目名称：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YCG2019TY-004

甲方：龙游县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一、总则**

1．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招、投标采购文件等。

**二、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要求 | 数量 | 单位 | 费率（%） |
|  |  | 1 | 批 |  |
| 合同费率： |

注：1、材料规格、数量、配置要求及使用单位地址等详见附件清单

## 　 2、本合同总价款报价中包含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验收、及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瑕疵的全新产品。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清（不计息）。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

1.质保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

1. 合同材料按批次供货，每批材料在 天内送至指定地点。

**十、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材料交付时应根据浙江省交通厅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浙江交通建设工程《质监与造价》价格信息专辑，供货期各类钢筋价格采用衢州市钢材供货期信息价（龙游含税价）\*实际用量\*中标费率向卖方支付款项。合同签订后，合同材料按批次送至指定地点，材料送达并验收合格后在供货期当月信息价出版后7日内付至该批次合同材料的总金额的80％，全部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工程交工验收完成，支付至材料总金额的90%，审计完成后，支付至材料总金额的97.5%，余款在验收合格并稳定使用一年后的7日内付清（无息）；货款凭发票、合同、验收单由采购单位结算。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供货期各类钢筋价格采用衢州市钢材供货期信息价（龙游含税价）\*实际用量\*中标费率进行计算。

注：若在质保期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延长支付时间或者拒绝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⑴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按中标投标人承诺维保期时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十三、调试和验收**

1.甲方委托使用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使用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并交验收结果报至甲方。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使用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使用方。

3.使用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使用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使用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使用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竣工验收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使用方根据工程进度需求向乙方提供合理的发货计划，经乙方确认无误后，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验收，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货物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5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六、特别约定**

1.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出入口停车管理系统（道闸）施工；在整个项目施工中加强安全管理，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按照龙游县行业主管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2.采购人与第一名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若该供应商因不能及时供货或者无能力供货的，半个月未正常供货后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该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入围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龙游县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加盖鉴证章，经龙游县国资办备案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县国资办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地点：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备案：龙游县国资办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

**资信技术文件**

**（商务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前不得启封）**

目录

**资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1：投标声明书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3：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

附件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附件5：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统一格式）

## 附件6：承诺函

**商务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7：投标函

附件8：投标报价表

**说明：具体的投标文件内容组成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正本/或副本**

**资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2019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人 ：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项目的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为： 。

4、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 ：

 （企业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法人）特授权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 项目的投标、开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授权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投标保证金查询记录表

 注：1、本表通过龙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左侧**［采购保证金查询］**一栏打印，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作为实质性响应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保证金视同未缴纳，投标无效。

 2、未成功关联项目（标项）的无法查询打印。保证金事宜联系电话：0570-7261771。

 3、以保证金汇款底单复印件等格式递交或自行设计打印的均不认可。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附件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 ：

关于贵方 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龙游县政府采购一览表中规定的要求及服务，并证实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公章）

3、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盖公章）

4、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盖公章）

5、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盖公章）

6、最近一个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盖公章）

N、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如营业执照为五证合一上述2-4项仅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投标人概况 | 公司名称 |  |
| 地址 |  |
| 经营范围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技术人员数 |  |
| 资产总额 |  | 净资产 |  |
| 工商登记号 |  | 税务登记号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2015年1月以来业绩、信誉 | 合同总额： 万元，合同履行情况： |
| 单位优势及特点：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附件5

技术规格（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产品名称 | 投标产品详细规格 | 偏离情况详细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无偏离请注明“完全响应”，有正、负偏离请详细填写。

2.本表与投标文件其他表述前后不一致的，如果是非实质性条款，投标方可以承诺修改，但不得通过修改提高分值；如果是实质性条款，则不得修改，按招标文件要求取消投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19年 月 日

附件6

承诺函

致：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之所有规定。本公司郑重承诺，按采购单位要求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我方在此声明并保证，如果我单位中标，一定按施工质量要求和施工进度及时提供材料，如逾期十五日不能及时供货,由采购单位另行指定供应商，并自愿接受罚没全部履约保证金及其它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正本/或副本**

**商务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2019年 月 日**

**商务报价文件目录**

**商务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6：投标函

附件7：投标报价表

**说明：具体的投标文件内容组成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附件6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1、根据你方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的文件后，我方愿以投标报价表中报价，作为一口价包干使用，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要求承接本项目任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书附录是我方投标书的组成部分。

4、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 个月内完成供货并通过验收。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派出以 为负责人的项目班组组织协调并供货。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全部不予退还，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9、我方将与本投标书一起，提交人民币 元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担保。

投标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货币形式：人民币

|  |  |
| --- | --- |
| 项目 | 报价（费率） |
| 东环线与金星大道连接线交叉口改建工程甲供材料（钢筋）采购项目 | % |

注：

1、不允许选择性的投标，不允许选择性的报价。

2、报价填写必须为印刷体打印，手写无效报价、不清楚或模糊等原因而导致评委小组无法确认，其报价无效。

3、报价中包含材料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验收、及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等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

4、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